

青岛海泰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海泰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1872号文予以注册。

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向公众投资者直接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的方式进行，不进行网下询价和配售。本次发行价格为32.29元/股。本次发行数量为1,600万股，其中网上发行数量1,6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00%。本次发行不进行老股转让。

为了便于社会公众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基本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

- 1、网上路演时间：2021年6月17日(周四) 14:00-16:00;
- 2、网上路演网址：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
- 3、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拟参与本次申购的投资者，请阅读2021年6月16日（T-2日）登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五家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上的招股说明书全文及相关资料。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青岛海泰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16日

（本页无正文，为《青岛海泰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之盖章页）

青岛海泰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06月16日

（本页无正文，为《青岛海泰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之盖章页）

